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业电气”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胜业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2024 年 11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19 号），2024 年 11 月 22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4〕509 号），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1,800.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4,16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4,608,292.87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9,551,707.13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C10436 号）。

公司本次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行使完毕。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收到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 270.00 万股对应的募集资金

总额 24,624,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22,875,760.7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C1044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17,442.66
减：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及税金	753.9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602.34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5.9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092.37

注：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16,242.75 万元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17,442.66 万元的差异，系募集资金到账前尚未支付或待到账后置换预先支付的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相关发行费用，以及部分发行费用的增值税金。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相关发行费用均已支付或置换完毕，涉及税金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补足。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并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伦教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万元）
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伦教支行	801101001502629668	2,648.61
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57903837610028	9,301.11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万元）
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723779368747	4,142.65
合计	-	-	16,092.37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488.69 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增值税金额为 42.67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相关发行费用已置换完毕，涉及税金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补足。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薄膜电容器生产线扩建项目	9,558.43	9,558.43	8,100.48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142.27	4,142.27	4,142.27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4,000.00
合计		17,700.70	17,700.70	16,242.75

募投项目相关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鉴证意见

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胜业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胜业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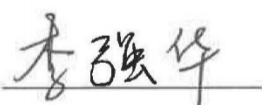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胜业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了专款专用管理，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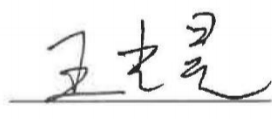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胜业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强华


王光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 4月 18 日

附表 1：（如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6,242.7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2.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2.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薄膜电容器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8,100.48	0.00	0.00	0.00%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142.27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602.34	602.34	15.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242.75	602.34	602.34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